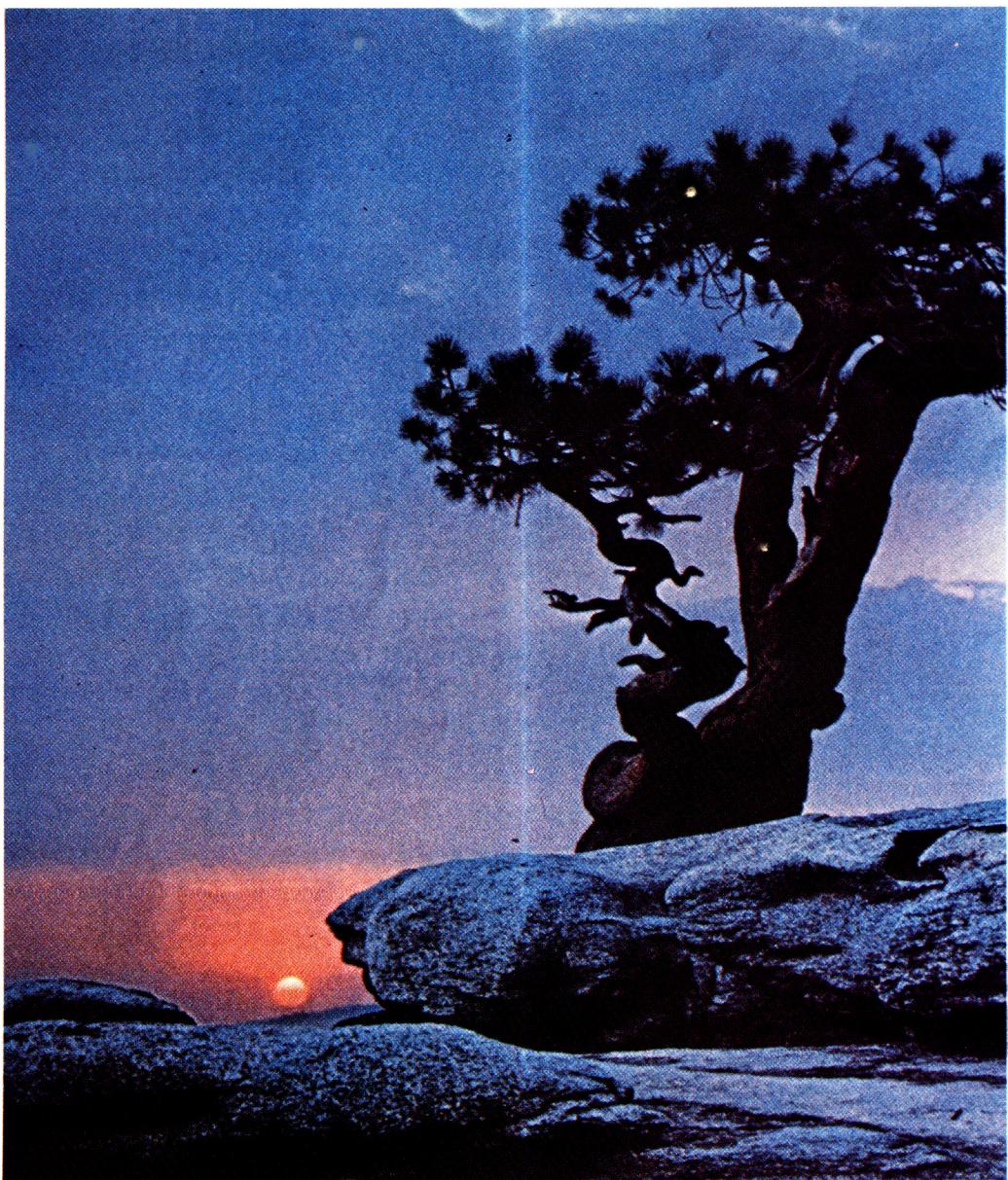


〔20〕基督徒的寶藏——偕同基督



黃昏時，萬物正享受着太陽的豐盛而活在期望中。

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，德軍在一個集中營裡囚禁了很多猶太人。這些被囚的人都十分焦慮自己的命運，而德軍却常以死刑來威脅他們。有一次，德軍選了營中三個人，用極殘酷的死刑把他

們吊起來示眾。這時，一向對宗教虔誠的猶太人都大聲呼求上主。其中有一位婦人竟盛怒地以質問的口吻大叫：「公義的上主在那裡？」而另一個人却靜悄悄地答道：「他吊在我們的眼前！」

基督徒的寶藏

亞珍是一位好動、任性而懶惰的女子。當她做了媽媽後，她變得細心、認真又不怕辛苦；終日無微不至地照料她的孩子。

亞權本是一個小流氓，會犯法入獄。獲釋後在一間愛國學校讀書，不但改變了往日公子哥兒的作風，而且勤力讀書和助理家務。

在人生的過程中，我們往往會有先後不同的人生觀。我們做人都有自己的立場，而做人的態度，常常就在不自覺中表現出來。當人說「人一世、物一世」或「今朝有酒今朝醉」時，他已從說話中顯出了自己的人生觀。基督徒最寶貴的就是選擇了自己的人生觀。

基督徒相信他們已經與基督一起，並活在聖神內，歸向天父，這是構成他們人生觀最主要的因素。

一般人認為神不能受任何痛苦和死亡，神是不變的和絕對自由的；因為任何轉變或受控制都是缺陷。這些思想都是哲學家的產品，他們相信神應該是完美無缺的；痛苦、死亡等只是人的事。假如神自己也會死亡或受苦，他就不能拯救和幫助人了。亦有人認為神只是高高在上，受人崇拜；而人是不堪當以孺子的情懷去親近這麼尊威的神。

然而，基督徒知道自己所信仰的是「父神」。聖經教他們稱自己的神為「阿爸，父呀！」（羅·8:15）這父的形象在基督身上顯示出來「誰看見我，就是看見派遣我來的那位（天父）。」（若·12:45）天父對世人的愛更在耶穌基督的痛苦和死亡中顯露無遺。追隨基督的人，會在他的苦難中觸摸到父的愛，並且相信愛包括痛苦，兩者分不開的。

但另一方面，人却希望用各種方法找尋一個不死、全能和高高在上的神，作自己痛苦時的安慰和死亡中的救星。而事實上，人所能接觸到的都是如自身

一般地受到局限的人。可是在人羣中，有一位稱為耶穌，他是天父所派遣來的「子」（參閱——若·8:18）他是一位被吊起的人，並飽嘗屈辱；而在他死後，基督徒相信他仍在人間。其實，在人羣中認出基督，就是基督徒的寶藏。不過人總想投靠一位沒有痛苦和不死的神，好能在自己失望和受苦時獲安慰。因此，人很難相信一位受苦的基督能夠幫助自己。但基督却肯定地告訴人，他所站立的位置，是在人羣中，在受困苦與被迫害的人身上。所以，他要我們實際地為弟兄們服務，更要為那些貧弱飢餓的人服務（參閱——瑪·25:35-40）。

基督徒會見到人是基督的肖像。他們在生活中偕同基督。事實上，有人接受了信仰而受洗，有人却不信。有人領洗後影響到自己做人的態度，也有人領洗後很快便拋掉了自己的信仰。能在生活上實踐信仰的人，才是與基督在一起（參閱——瑪·7:21）。這偕同基督的生活，肯定曾發生在宗徒們身上和那些承繼宗徒的人身上。（參閱——羅·12:1-2）因為，他們不僅在理論上接受基督，而是在實際信仰生活上相似基督（參閱——格前·10:31）。當宗徒領受了聖神時，他們深信那吊在十字架上的耶穌，就是基督（參閱——宗·10:37-43；2:32-36）。這同一的事件亦發生在今日的我們身上。我們若能在做人的過程中找尋基督，偕同他在聖神內歸向父，已是選擇了基督徒的人生路向。因為，父已派遣他唯一的「子」來到人間，指示我們走向他的道路。他是萬有的根源，在動中，在靜中，也在動靜交替的創造中；今日，他仍以各種新的形體，不斷地在人的身上顯示他的慈愛。

偕同基督

當一個人與他人一起進食時，會感覺到同吃、同在的意義和樂趣。

在生命的旅程中，人需要同行者。

「咫尺天涯」和「天涯若比鄰」使人意會着一份相隔或相惜的感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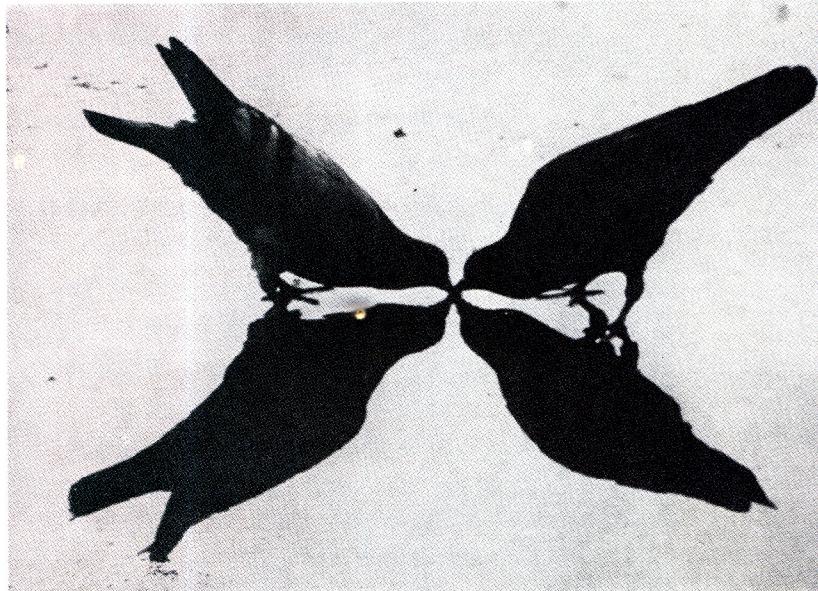
顏色的堆砌，相似人生的波折。當這些色彩形成面目時，便成了畫面，同樣生活中的細節，連結起來時，也可以看到一個支離破碎的基督的動人形像。

基督徒基本的經驗，就是偕同人。這種經驗，使人進一步了解到基督身上父子相通的事實。所以，基督徒不可以孤立自己或排斥他人。因為天父不是一位冷酷無情的神，這樣的神不屬於基督徒。他們相信自己不再是孤兒；（若·14：18）因為他們自己在基督的身上，見到新的人生觀，體驗到自由與共融。這時人不再崇拜那一位虛無飄渺的神；來作爲自己求福免禍的保障。

當基督徒與基督一起時，便會把隱沒於宇宙中的父顯示出來，並在聖神內共融於天人合一的境界。這是人生最深的奧秘，使人體悟到生命中的親密感。往厄瑪烏途中的兩位門徒，發現與他們同行的那位是基督時，立即化失望爲希望。（參閱——路·24：13—35）保祿在捕捉基督徒的路上與基督相遇時，也立即改變他迫害信徒的主意。（參閱——宗·9：1—18）這些曾接觸了復活的基督的人，他們的經驗是非常深刻的，因為當他們偕同基督時，便會體驗到這是一道橋樑，領他們去接觸天父本身。

在基督內天父以最大的慈愛來接近我們；他派遣了基督來做天人之間的橋樑；基督是一位可見可聞的導師、一位實際的模範；因為他也是人，如同我們一樣，所以我們可勉力效法他。他的一生都是服務人，他犧牲了自己的生命來証實了他的愛。

爲基督徒來說，這偕同基督的經驗是充滿在日常生活中，無論在生與死，



成與敗、喜樂與痛苦、工作與休息、獨處與共處時，這感覺或清晰、或模糊，而偕同的事實却在在充盈於生活的每一個時刻。

分享基督的作用，就是使我們成爲基督。

基督徒懷著偕同基督的經驗而相聚時，則這偕同的感覺將顯得更深更強。他們很容易會體驗到基督所說的：「當你們兩三人因我的名字聚在一起時，我就在你們中間」（瑪·18：20）。在此聚會中，很明顯體會到與人的共融和與主的共融是同時進行的。

恭讀聖經時，正是主對他們說話，大家都專心去聆聽，使偕同基督的經驗達到更深的境界。他們又按照基督的旨意舉行擘餅禮，大家懷着感恩的心，懇求主派遣祂的聖神，祝聖酒和餅變成他的體血；並以喜樂的心去分享這杯，此時偕同基督的經驗更達到高峯。於此時刻他們清楚看到彼此是基督的身體，因而能夠同吃基督的身體，以懷念耶穌的死亡，同時歡欣地慶祝他的復活，並以誠懇的態度期待他的將臨。所有參加這擘餅禮的基督徒，都會深刻地感受到偕同基督，在聖神內，歸向天父。

「偕同」是一個記號，也是一個特色。當人與他人一起時，已是和基督同在（參閱——瑪·18：20）。基督徒很

着重團體聚會。他們在團聚的禮儀中，反映出「多」變為「一」的意義：在多中體驗一，在一中體驗多。基督徒的共融就是偕同的意思。基督徒要在人羣中不斷地發展這「偕同」的生活，直到「父」在萬有中成為萬有的境界。[偕同]使我在我內，父在我內(若·10:30,38)。

芷華每次參與團體的感恩祭時，很喜歡和家人一同去領聖體。她和家人在禮儀中分享了基督的體血後，更體驗到她的感恩祭就是她的家庭生活。雖然，她有生活上的困苦和挫折，但她仍深信「基督徒是一個希望的團體，期待着復活的基督再來。」所以，她能勇敢地承受做人的職責，使生活更充實。

基督徒的寶藏在於偕同基督，做一個有深度的人。在小孩子的眼睛內看着彩虹的繽紛，在年青人的追求中聽着風雨的聲音；在老人的皺紋裡踏着生命的步伐。每一絲笑容，每一句說話，都在描繪着基督的容貌。因為，基督仍活在宇宙中，他也在我們與他人交往的生活。所以，我們能在人羣中遇到基督，

並可以將這些經驗與他人分享。

一般人認為數目字是由「一」開始的，而印度人的數目字則始於「零」；他們認為「一」太過孤單。事實上東方人愛體味「零」與「無」的意義：零為所有一切之始，零是所有，也是沒有。老子論無為是無所不為。同樣，基督的死亡，看似徹底的失落；而他的復活，又成了基督徒的一切。其實，貧富、強弱、生死等，也只是不同的看法。但人很容易站在富強那邊，因為人的天性與趨向都是如此。不過當人回復「零」與「無」的境界時，貧富為他們都沒有分別了。

當我們一無所有時，就是「零」的時刻。這時我們也越接近和擁有一切。基督之所以常站在貧弱與死亡痛苦的一邊，正是選擇了「零」與「無」的位置。這個選擇使他越發接近和歸向萬有的根源。若我們也和基督站在同一個方位上——貧弱和受迫害者身上——也就是走在「零」的途徑上，與基督一起歸向父。

